

服务协议书

NO: FAX-HCJ20250317

甲方：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
乙方：北京华传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达成以下协议：

- 一、甲方聘请乙方协助甲方申请国家资金扶持，具体申请项目结合甲方企业具体情况确定，并以政府部门实际批准拨付为准。项目包含：2024年德国汉诺威 IAA 国际商用车展。
- 二、乙方将在国家规定的时间内与甲方共同递交正式申请材料，甲方应提供并派遣人员递交申请必需的所有资料，具体内容可参照国家规定，乙方提供清单并且制作相关材料与报告，直至符合政府相关要求为准。
- 三、资金批准后将公示，具体款项全额直接汇到甲方的银行账户上。
- 四、协议有效期内，不成功不收费。
- 五、双方资料未经授权不得泄露，违者则赔偿相应损失。协议有效期内未经乙方书面同意，甲方不得委托其它机构从事与本合同内容相同或相关工作。
- 六、凡有申请项目的资金到账，甲方根据到账金额的 10 %比例向乙方支付费用，于该资金到甲方账户后的五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，如因甲方违约，则甲方应支付乙方为追讨报酬所支付的律师费、诉讼费、调查费、保全费、交通费等一切费用支出。
- 七、本协议有效期叁年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执行。其他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解决。
- 八、本协议如需提前终止，需双方书面签字确认，否则视为有效。
- 九、本协议一式二份，双方各执一份，传真、邮件、QQ、微信等方式发送的电子档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应。

申明：敬请企业甄别一切仿冒本公司协议及申报行为的公司和个人，以免上当受骗。

甲方：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
乙方：北京华传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

地址：北京市大兴区黄村义和庄北路泰禾中央广场四期 4-160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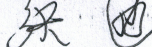
电话：

电话：010-67851380

传真：

传真：010-67851380

代表：

代表：

日期：____年__月__日

日期：2025年3月18日